附件1

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简易操作手册

一、"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"填写说明

1、公告单位登录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,查询 2023 年度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的明细信息,在 2024 年 6 月 15 日前 填入政府采购云平台"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" 模块中。

其中"预留选项"根据当初预留情况,自行在"采购项目整体预留"、"设置专门采购包"、"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"或者"要求合同分包"中选择一项填写,除选择"采购项目整体预留"项外,其他三个选项还应当填写预留给中小企业的比例。

2、公告单位应在"上海政府采购网(http://www.zfcg.sh.gov.cn)-采购公告-采购合同公告"中,通过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或者合同信息查询相应项目的合同公告,并复制合同公告详情页面的链接,填入"合同链接"输入框中。



二、发布"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"操作流程

1 登录

登录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:

https://login.zfcg.sh.gov.cn/user-login/#/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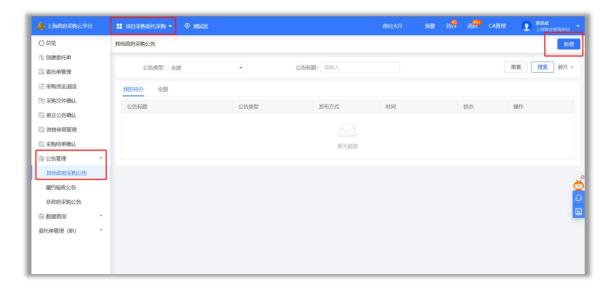


2 新增公告

2.1 进入云平台,点击首页的"项目采购委托采购"



2.2 打开"项目采购委托采购-公告管理-其他政府采购公告"页面,点击新增按钮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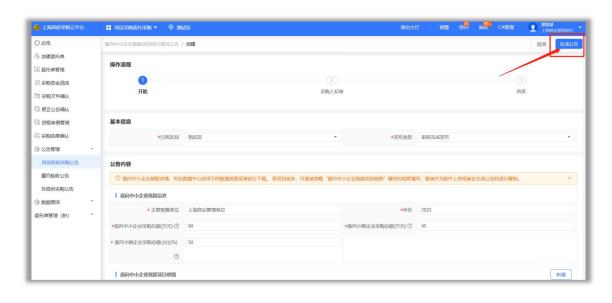
2.3 在弹出框中,点击"手动录入公告"按钮,进入创建公告页面。



2.4 在创建公告页面,完善公告内容中得"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信息"、"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明细";附件中可按需上传附件文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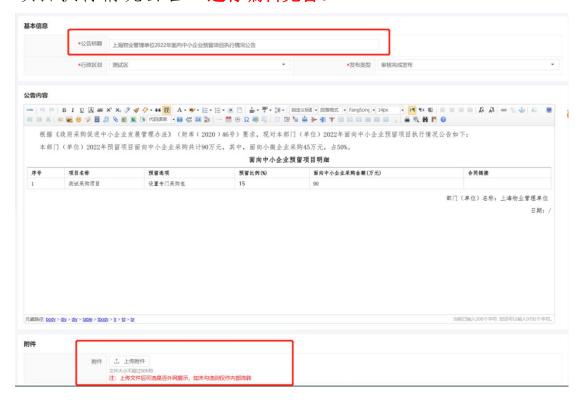


2.5 公告页面得所有信息完善之后,点击创建公告页面 右上角"生成公告"按钮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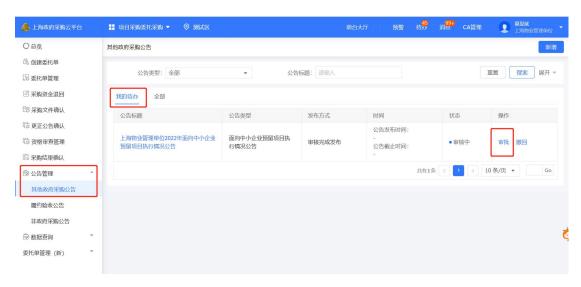
2.6 生成公告界面,确认公告标题是否完善,若不完善建议修改。附件按需上传即可。

注意:公告标题请以"采购单位名称+年度+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"进行编辑完善。



3 审核公告

3.1 公告单位在"公告管理-其他政府采购公告-我的待办" 页面,点击审批,进入公告审核页面。



3.2 公告单位在"公告管理-其他政府采购公告-公告管理

-公告详情"页面,点击审核,待单位内部审核通过,公告即可发布。



4 公告发布成功

4.1 公告单位用户在"公告管理-其他政府采购公告-全部" 页面,看到公告状态为"已发布",表示公告已发布成功。



5 公告展示

5.1 如需查看公告发布情况,打开上海政府采购网

(http://www.zfcg.sh.gov.cn/),点击"采购公告-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"即可查看网站上公告展示内容。

